

证券代码：835725

证券简称：莱美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莱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莱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为了进一步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决策效率，经审慎研究决定拟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分别于2023年7月31日、2023年8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于2023年9月5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获受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关于同意莱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自2023年9月22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公司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的认可和通过，本次终止挂牌事项不存在异议股东。

三、 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保障股东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公司股票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四、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蒋谨繁

联系电话：15906723222

邮箱：tommy@laimeikeji.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夹浦镇浦鑫路 12 号

五、 备查文件

关于同意莱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3】2827 号）

莱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1 日